

提审执质效 淮北杜集区法院又出“金点子”

□本报记者 唐欢 通讯员 刘子强

推进金融审判执行工作机制创新,发挥司法审判职能作用促进法治化营商环境提升,助力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能力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淮北市杜集区人民法院专属管辖全市金融案件以来,依托经济开发区法庭成立金融法庭,充分发挥金融审判专业、精细、高效的优势,营造良好金融法治环境。该金融审判团队先后荣获“淮北市先进集体”“全市人民法院工作先进集体”“全省法院十佳诉源治理团队”等荣誉称号。

抓牢执法办案主责主业

2018年,淮北市中级人民法院结合当地“市县同城”、辖区面积不大、案件量分布不平衡等特点,结合司法改革审判工作专业化建设要求,由杜集区人民法院集中管辖全市金融案件。集中管辖五年来,杜集区人民法院着力推动金融审判机制改革,对金融商事案件“快立、快送、快审、快调、快结”,适用要素式审判,极大提升金融商事案件审判质效。2018年10月至2022年年底共受理金融商事案件6626件,结案6494件,结案率98%,结案标的额31.8亿元。其中,受理金融审理类案件4325件,结案4300件,结案率99.42%,一审服判息诉率98.48%;金融执行案件2301件,结案2194件,实际执行到位金额2.44亿元。一连串数字的背后,是杜集区人民法院着力创新机制,细化裁判规则,以高效工作推动高质量成果。金融法庭先后开展要素式庭审、令状式文书等机制创新,从严把握法定利率司法红线,专题调研信用卡利率适用问题,对违约数额坚持以补偿性为主、惩罚性为辅的原则,与金融机构联合推出商业银行开展“法拍贷”业务解决执行难问题的意见,统一拍卖降价幅度,有效提升拍卖成交率、金融债权回收率,盘活金融资产。

为应对金融案件集中管辖带来的案件增长过快、执行难度加大的问题,杜集区人民法院创新实行“1234”执行工作法,持续开展涉金融案件集中执行行动,促进涉金融案件有效执结,推动拍卖成交闲置土地13宗、面积39.66万平方米,厂房29幢,处置到位金额1.11亿元。灵活采取执行和解、“活封”、“活扣”等措施,“放水养鱼”助力企业发展,今年以来落实“优环境 稳经济”要求,采取“活封”“活扣”措施166次,办理执行案件464件,执结187件,执行到位金额6835.6万元。

发挥优势参与社会治理

3月14日,淮北市两级法院在杜集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召开“搭建‘法-银-企’平台 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座谈会。会议提出“法-银-企”平台旨在做好金融审判执行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延伸审判职能,为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做实事、做好事。一方

面,从诉前、诉中、执行、破产等各环节全力“挽救”企业,充分利用破产重整(和解)程序,让企业甩掉包袱,具备“造血”功能。另一方面,与企业对接,搭建“法-银-企”联席会议机制,常态化开展走访企业活动,精准对接企业的司法需求、融资需求,为企业纾难解困。

杜集区人民法院在集中审判金融案件的基础上,搭建“法院-银行-企业”平台,开展“护企·暖企”走访活动,精准对接企业司法需求,进行面对面培训,一对一解难题。针对涉房贷合同纠纷案件代理费用过高问题,约谈金融机构、律师事务所,降低涉房贷案件当事人诉讼成本,用心解决群众“操心事、烦心事”,并联合中国人民银行淮北市中心支行制定《金融借贷风险防范50条》《个人无指定用途消费类贷款多头授信风险提示书》,深入街道社区开展法治宣传。

3月15日下午,杜集区人民法院金融法庭联合中国银行淮北分行和中国建设银行淮北市分行开展“提升金融审判质效 提振金融消费信心”专题普法宣传活动。在日常审判工作中,金融审判团队落实为民办实事为企业优环境要求,改进工作作风,全力提高案件办理质效,深入企业走访120余次,及时有效地化解涉企纠纷,为企业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司法为民深化多元解纷

近日,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北淮海路支行与淮北市某新型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进入执行环节。由于前期受疫情影响,该建材公司经营每况愈下,申请的贷款屡屡欠息。贷款到期后,建材公司及其担保人拒不履行还款责任。金融法庭审理此案后,支持银行的诉请,判决建材公司按约还款。但是进入执行阶段,执行法官通过实地走访,了解了建材公司的经营困难,同时对建材公司经营前景进行了充分了解,秉承善意执行理念,采用“活封”措施,未启动司法拍卖程序,仅执行企业等额替代物,既保障企业正常经营,同时又避免了工人失业。

杜集区人民法院以司法为民、优化营商环境为基点,让涉民生、涉企业金融执行案件变得更有温度。2020年以来,针对企业、群众因受疫情影响带来的



▲3月14日,淮北市两级法院在杜集区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召开“搭建‘法-银-企’平台 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座谈会。魏雅琦 摄

►3月15日下午,杜集区人民法院金融法庭联合银行开展“提升金融审判质效 提振金融消费信心”专题普法宣传活动。王晓路 摄



◀3月22日,杜集区人民法院开展涉金融案件专项执行行动。叶忠品 摄

抓执源治理 淮南八公山区法院“内外兼修”

□本报记者 唐欢 通讯员 陈磊

构建联动执行大格局

对内强协作,对外促联动。

目前,八公山区法院执行流程已经实现“繁简分流+分段集约”,通过辅助事务集中办理、执行业务分段办理,同类案件集约办理,以合并同类项的方式实现执行案件流水线作业,将简易案件驶入“快车道”,“消化”在执行前端。推进执行案件繁简分流、执行节点轻重分离、执行进程快慢分道,形成执行工作统一指挥、统一协调、统一管理的工作格局。据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八公山法院对标对表省高院2023年全省法院执行工作要点中“提质量、强规范、促创新、抓落实”目标任务,优化执行力量和资源配置,全面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快执、普执和终本四个执行团队联动工作常态化,适时调整队伍结构,充分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尤其加大青年执行干警培养力度。同时,紧盯执行结案率和“3+1”核心指标,强化联动考核精准化,以提高首执率为抓手,以“一次有效执行”为手段,不断提升执行办案效率,确保执行工作开展有序、落实有力、考核有据。

在2022年底“33项执行考核指标”中,除无数据的6项指标外,首执案件实际执结率、首执案件执行完毕率、首执案件结案平均用时、事项受托期限内办结率、督办事项期限内办结率、执行信访率等16项指标位居全市第一位。

年初,八公山法院全面推行“执行110”机制,把执行工作强制性 with 专业警务化保障有机结合,开通“执行110”专线,开展执行案件“门诊式”接待,实行全天候实体化运作,实现“有警必接、快速出警、联动出警、处警有果”。在此基础上,该院进一步推动对外联动机制,与淮南市公安局八公山公安分局联合印发《关于公安机关协助人民法院开展执行查控工作的实施细则》,规范执行查控工作办理流程。截至目前,法院向八公山公安分局请求查找被执行人90人,严格按照“批量查询、实时反馈、随时查询、随时反馈”的工作原则,反馈查找结果。

让执行不再局限于法院一家之事,联动社会力量,共同推动社会诚信体系建设。今年以来,八公山区法院印制失信被执行人名单200余份,在主要交通路口、社区街道等人流量较大处张贴、公布,不断提升曝光率,引导群众积极提供财产线索,共同打击失信行为。将执行行动与宣传有机

结合,在新媒体平台动态发布执行信息,形成法院主导、新媒体曝光、社会各界有效参与执行的工作模式。

打出创新执行组合拳

3月份,八公山区法院在执行标的额达800万的民间借贷案件中,执行干警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灵活运用执行措施,通过对已查封的198套房产采取活封财产方式,促使双方达成执行和解。

据相关负责人介绍,这是一起因房地产商资金链断裂无法按时归还借贷,引发借贷人起诉的案件。经法院判决,房地产公司需偿还王某借款800万元。但判决生效后,房地产公司迟迟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王某向法院申请执行。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经执行干警走访调查,除被执行人未销售楼盘外无其他可供执行的财产,若强制拍卖,势必会损折楼盘价值,甚至会造成已售房产退房的消极影响。执行干警充分考虑到查封的198套房产已具备销售条件,在征得申请人许可的情况下,允许被执行人在法院的监管下,在确定时限内按照合理价格予以销售,并对销售款予以保全。

在这起案件执行中,法院找准各方利益平衡点,用足用好“活封”等强制执行措施,使被执行企业财产继续发挥价值。八公山区法院立足优化辖区法治化营商环境,针对涉民生、涉企业、涉金融等七类重点案件,“量身定制”执行方案,明确执行重点,整合优势执行力量,下好精准执行“先手棋”,积极依法运用“预罚款”“诉前保全”“活封”等执行举措,加大拒执犯罪打击力度,及时兑现胜诉权益。在执行标的额2.64万元民间借贷案件中,对隐瞒财产抗拒执行的被执行人罚款3000元,促使案件顺利执结。

去年以来,该院邀请12名区代表、委员见证执行,先后组织开展10次集中执行行动,线上查控396人(次),依法拘传71人,纳入失信名单167人(次),限制高消费391人(次),执行到位1066.7万元,11名失信被执行人主动履行金额13.5万元;同时,加强司法救助工作,为6名家庭困难的申请执行人提供司法救助共计26万元。

在落实优化营商环境实际行动中,通过“惠民暖企”执行行动为102家企业回笼资金7585.5万元,使出助企暖企“连环招”,建立健全信用修复机制,修复企业信用16

例,为5家企业盘活资产、化解困境,市场主体法治获得感更加丰实。

注重全流程执源治理

“感谢法官,在这么快的时间内采取保全措施,让我们企业利益不受受到侵害。”申请人向法院连连致谢。

今年初,原告淮南某煤业有限公司与被告山东某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煤炭买卖合同,合同签订后,被告却迟迟不肯发货,原告多次催要未果,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为维护企业合法权益,防止在诉讼期间合同标的物被转移,八公山法院立案庭就诉前财产保全等相关规定详细向原告说明,耐心细致地指导其提供保全材料。第一时间对该企业提供的材料进行审核后,迅速完成了制作裁定书、移送执行等工作。执行局立即制定保全方案,当日,执行干警赶往山西,及时开展保全工作,经过数小时认真清点工作,2千多吨煤炭保全完毕,当事人现场签字确认。

两天时间,从案件受理、制作裁定书、移送执行部门到顺利保全,法院相关部门配合密切、行动迅速,高效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这是八公山区法院深入贯彻落实省高院《关于进一步深化执源治理工作的意见》要求,深化执源治理的具体体现。该院坚持从前端把控,将执源治理理念贯穿于立案审执每个环节,提高生效裁判文书自动履行率,建立执前督促与和解机制,及时向被执行人发放《执前督促履行告知书》和《自动履行告知书》,防止当事人转移财产,影响执行实效。按照“谁办理、谁负责督促履行”原则,案件承办人做到每案必提醒、每案必督促,执行案件办理全流程留痕,将生效案件自动履行率作为考核审判法官的重要指标,为业绩评价提供客观量化依据,解决审判与执行脱节问题。同时充分利用智慧法院建设成果,运用信息化手段,线上查控、纳入失信名单、限制高消费等,多措并举锻造“智慧执行”利剑。

去年以来,八公山区法院审执案件中,共有246名被执行人主动履行义务,提起网络查询1978件(次),查封不动产61处、机动车72辆,冻结、划拨执行款6601.47万元,网络司法拍卖25件,成交16件,成交额2408.8万元,标的物成交率达61.54%,有效维护了法律权威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八公山区法院开展江淮风暴执行优化营商环境之夏季行动启动仪式。

►八公山区法院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八公山区法院执行“110”迅速出警,将藏匿在亲属家中的被执行人予以拘传。